



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0

中期報告
202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之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 *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本報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收益	4	609	3,503	1,054	6,367
其他收入	5	41	105	62	205
已售存貨成本		(129)	(63)	(203)	(247)
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		(224)	(233)	(388)	(436)
分包費用		(9)	(3,220)	(43)	(5,402)
銷售及營銷開支		(209)	(39)	(422)	(583)
折舊及攤銷		(212)	(396)	(432)	(79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3(a)	-	(400)	-	(400)
一般及行政開支		(370)	(344)	(709)	(855)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503)	(1,087)	(1,081)	(2,146)
所得稅開支	7	(5)	(4)	(5)	(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期內虧損	(508)	(1,091)	(1,086)	(2,150)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外匯差額	12	83	(15)	(100)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12	83	(15)	(1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496)	(1,008)	(1,101)	(2,250)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22)	(1,128)	(1,096)	(2,181)	
非控股權益	14	37	10	31	
	(508)	(1,091)	(1,086)	(2,150)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13)	(1,045)	(1,110)	(2,281)	
非控股權益	17	37	9	31	
	(496)	(1,008)	(1,101)	(2,25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美仙)	8	(0.07)	(0.15)	(0.15)	(0.3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313	1,454
商譽	11	2,455	-
無形資產	12	1,962	2,198
		5,730	3,652
流動資產			
存貨		90	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2,313	3,05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453	5,191
		6,856	8,245
流動負債			
應付或然代價	14	867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2,149	2,098
應付所得稅		81	76
		3,097	2,174
流動資產淨值		3,759	6,07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489	9,723
非流動負債			
應付或然代價	14	867	-
其他應付款項	15	350	350
遞延稅項負債		1	1
		1,218	351
資產淨值		8,271	9,37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923	923
儲備		7,402	8,5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8,325	9,435
非控股權益		(54)	(63)
權益總額		8,271	9,37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美元 (附註16)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外匯儲備 千美元	公平值 儲備 千美元	累計溢利/ (虧損)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非控股 權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23	9,919	650	21	(696)	4,327	15,144	1	15,145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2,181)	(2,181)	31	(2,150)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外匯差額	-	-	-	(100)	-	-	(100)	-	(100)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100)	-	(2,181)	(2,281)	31	(2,250)
一位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155	15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923	9,919	650	79	(696)	2,146	12,863	187	13,050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23	9,919	650	42	-	(2,099)	9,435	(63)	9,372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1,096)	(1,096)	10	(1,086)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外匯差額	-	-	-	(14)	-	-	(14)	(1)	(15)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14)	-	(1,096)	(1,110)	9	(1,101)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923	9,919	650	28	-	(3,195)	8,325	(54)	8,27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經營活動		
營運所得／(所用)現金	175	(1,206)
已付所得稅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75	(1,206)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6	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3)
添置無形資產	(42)	(6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18	(83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72)	(67)
融資活動		
一位非控股股東注資	-	155
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	1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97)	(1,118)
外匯匯率變動的淨影響	(41)	(19)
報告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91	6,191
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4,453	5,05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且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新加坡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Unit #10-03, Novelty Bizcentre, 18 Howard Road, Singapore 369585及中國上海市黃浦區河南南路16號中匯大廈2樓2021室。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網絡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服務、網絡安全解決方案服務及軟件即服務（「SaaS」）。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十八章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運用以及按年初至今基準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算。

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針對就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而言屬重大之事件及交易所作的解釋，因此，並不包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所有適用的獨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總稱）編製之全份財務報表所規定之全部資料。有關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零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樓宇及應付或然代價除外，其乃按公平值計量。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編製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二零二零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有關本集團及當期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於批准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之日，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3.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被認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董事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根據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產品、解決方案及服務，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包括(i)網絡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包括維修及支援服務收入；(ii)網絡安全解決方案；及(iii)SaaS。

為報告分部業績而採用之計量方法為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即「經調整EBITDA」。為計算得出經調整EBITDA，本集團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須就無特定歸屬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例如董事及核數師薪金及其他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費用。

由於並非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進行審閱，故並無呈列有關分析。

此外，本集團註冊所在地為新加坡，即主要管理及控制所在地。

3.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可報告分部向執行董事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網絡基礎設施 解決方案 千美元	網絡安全 解決方案 千美元	SaaS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 可報告分部收益	290	233	531	1,054
可報告分部業績 (經調整EBITDA)	(190)	115	(133)	(208)
折舊及攤銷 (附註)	270	161	1	432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 可報告分部收益	446	213	5,708	6,367
可報告分部業績 (經調整EBITDA)	58	(382)	(197)	(52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400	-	400
折舊及攤銷 (附註)	434	353	1	788

3. 分部資料 (續) 可報告分部業績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美元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可報告分部業績 (經調整 EBITDA)	(208)	(521)
利息收入	6	47
折舊及攤銷	(432)	(795)
未分配開支	(447)	(877)
除所得稅前虧損	(1,081)	(2,146)
所得稅開支	(5)	(4)
期內虧損	(1,086)	(2,150)

備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的折舊約為7,000美元。

3. 分部資料(續) 有關地區的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資料。收益之地理位置乃根據終端用戶所在地而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之實際位置(倘屬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根據該等資產所在之運營地點；倘屬無形資產，則根據其運營地點)而區分。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美元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香港	-	45
馬來西亞	19	-
緬甸	128	181
菲律賓	48	37
新加坡	327	228
南韓	-	14
台灣	1	154
中國	531	5,708
	1,054	6,367

(b) 指定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香港	29	35
新加坡	1,322	1,413
中國	1,924	2,204
	3,275	3,652

4. 收益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i>				
- 於某個時點				
網絡基礎設施解決方案	107	-	232	277
網絡安全解決方案	193	139	233	213
SaaS	274	3,217	531	5,708
- 隨時間推移				
維護及支援服務收入	35	147	58	169
	609	3,503	1,054	6,367

5.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匯兌收益淨額	21	23	21	23
利息收入	4	16	6	47
政府補助	16	60	35	118
租金收入	-	6	-	17
	41	105	62	205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此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無形資產攤銷	141	165	283	3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1	231	149	461

7.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即期稅項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即期	1	-	1	-
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4	-	4	-
中國企業所得稅				
即期	-	4	-	4
	5	4	5	4
遞延稅項	-	-	-	-
期間所得稅開支總額	5	4	5	4

集團旗下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實體獲豁免繳納所得稅。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7. 所得稅開支(續)

香港利得稅按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根據相關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按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計算,可獲25%企業所得稅退稅(上限為15,000新加坡元(「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的正常應課稅收入的首10,000新加坡元亦可豁免繳納75%的稅項,以及正常應課稅收入的其後190,000新加坡元可進一步豁免繳納50%的稅項。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508)	(1,091)	(1,086)	(2,150)
	股份數目(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720,000	720,000	720,000	720,000
	美仙	美仙	美仙	美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0.07)	(0.15)	(0.15)	(0.30)

因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存在攤薄潛在普通股,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產生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開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000美元),本集團就通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產生約5,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附註1B)。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出售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商譽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報告期初	-	-
通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獲取(附註18)	2,455	-
報告期末	2,455	-

12. 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約42,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8,000美元)添置無形資產。所有無形資產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用。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		631	1,359
減：虧損撥備	(a)	(5)	(5)
	(a)	626	1,354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		384	68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71	781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應收款項	(b)	232	232
		1,687	1,699
		2,313	3,053

- (a) 本集團通常向其客戶授出最多90天(自發票發出當日起計)的信貸期，及經管理層按個別情況批准可能與個別客戶協定最後一期之支付為不超過交付後六個月之特定按進度結算安排。以下為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後)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30天內	85	135
31天至60天	146	127
61天至90天	42	159
91天至180天	49	242
181天至365天	140	426
超過一年	164	265
	626	1,354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續)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後）截至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尚未逾期	65	288
逾期：		
30天內	144	123
31天至60天	57	163
61天至90天	6	77
91天至180天	55	203
181天至365天	135	363
超過一年	164	137
	561	1,066
	626	1,354

本集團客戶群包括多個不同領域客戶，故貿易應收款項按能反映客戶根據合約條款償還所有到期款項能力的共同風險特徵進行分類。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及經參考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後具體估計各債務人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按債務人之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技術或所作重大假設並無變動。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撥備矩陣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概述如下。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預期 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美元	虧損撥備 千美元	賬面淨值 千美元	信貸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					
尚未逾期		65	-	65	否
逾期1天至365天		397	-	397	否
逾期超過一年	30%	169	(5)	164	否
		631	(5)	62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 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美元	虧損撥備 千美元	賬面淨值 千美元	信貸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					
尚未逾期	-	288	-	288	否
逾期1天至365天	-	929	-	929	否
逾期超過一年	4%	142	(5)	137	否
		1,359	(5)	1,354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概述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報告期初	5	5
撥備增加	-	400
撇銷	-	(400)
於報告期末	5	5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並反映短時間內到期的風險。

於估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已考慮經參考（其中包括）交易對方的管理或經審核賬目及可取得的報章資料後交易對方的財務狀況，並按交易對方的特定前瞻性因素及交易對方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作出調整，而後估計金融資產違約的概率以及違約虧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值技術或所作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虧損撥備(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83,000美元)。結餘的虧損撥備變動概述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報告期初	1,166	583
撥備增加	-	583
於報告期末	1,166	1,166

(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蘇州訊科易通訊技術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代價為3,200,000港元(相當於約410,000美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約為232,000美元的部分代價尚未結清，該等金額免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

14. 應付或然代價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按公平值：		
於報告期初	-	-
產生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8)	1,748	-
匯兌調整	(14)	-
於報告期末	1,734	-
分析：		
非即期	867	-
即期	867	-
	1,734	-

收購Storm Front產生的或然代價安排將以現金以及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形式結算，取決於就收購事項買賣協議中規定的目標達成情況而定。

根據該協議，待二零二一年溢利保證達成後，本公司須向賣方支付1,166,5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874,000美元)，其中291,5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218,000美元)須以現金支付及875,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656,000美元)將透過發行相當於875,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656,000美元)之代價股份支付(「第二期付款」)，惟擬發行的代價股份數目始終不得超過最高數目代價股份。倘根據第二期付款發行之代價股份不足以支付875,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656,000美元)之代價金額，餘額將以現金支付。

14. 應付或然代價 (續)

待二零二二年溢利保證獲達成後，本公司須向賣方支付1,166,5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874,000美元），其中291,5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218,000美元）須以現金支付及875,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656,000美元）將透過發行相當於875,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656,000美元）之代價股份支付（「第三期付款」），惟根據第二期付款及第三期付款發行之代價股份總數（合計）始終不得超過最高數目代價股份。倘根據第三期付款發行之代價股份不足以支付875,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656,000美元）之代價金額，餘額將以現金支付。

有關收購Storm Front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報告附註18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的公告。

其中：

「代價股份」指為償付代價，擬按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的本公司新股份。

「發行價」指每股代價股份之發行價，乃按緊接發行有關代價股份（以分別支付第二期付款及第三期付款）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本公司每股股份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計算。

「最高數目代價股份」指19,800,000股股份，即為支付第二期付款及第三期付款而將予發行之最高數目之代價股份。

「二零二一年溢利保證」指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Storm Front的純利不得低於500,000新加坡元。

「二零二二年溢利保證」指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Storm Front的純利不得低於500,000新加坡元。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應付第三方貿易款項	(a)	165	286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347	1,350
預收款項	(b)	637	462
應付收購無形資產的款項	(c)	350	350
		2,334	2,162
		2,499	2,448
分析：			
即期		2,149	2,098
非即期		350	350
		2,499	2,448

- (a)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及本集團通常授出最多90天的信貸期。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30天內	24	23
31天至60天	16	19
61天至90天	6	-
超過90天	119	244
	165	286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 (b)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的預收款項的變動(不包括相同期間內發生的增加及減少所產生者)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於報告期初	462	942
確認為收益	(132)	(397)
預收款項或確認應收款項	307	311
於報告期末	637	462

於分配至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中，分別約637,000美元及約462,000美元預計將在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 (c)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以總代價1,700,000美元收購若干軟件版權，該等軟件版權被確認為「無形資產」，且已結清1,350,000美元。根據軟件版權轉讓協議，應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餘下的350,000美元代價。

16. 股本

	股份數目		當量
		港元	美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000,000	60,000,000	7,692,308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0,000,000	720,000,000	923,077

17.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承諾就短期租賃物業簽訂約72,000美元的租賃合約（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000美元）。

18. 期內業務收購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賣方」）簽訂了一份有條件買賣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賣方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同意購買 Storm Front Pte. Ltd（「Storm Front」）全部已發行股本，最高代價為3,500,000新加坡元，其中50%以現金支付，50%以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支付，惟須根據保證利潤予以調整（「收購事項」）。

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完成，已入賬列作業務收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000美元的交易成本已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自轉讓代價中剔除及計入「行政開支」。

18. 期內業務收購 (續)

Strom Front 之主要業務為提供有關工作場所、社區及雲端的智能技術服務，以及安保及消防設備零售。於收購日期確認的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列示如下：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5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
存貨	1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5)
按公平值列賬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73
收購產生之商譽 (附註11)	2,455
總代價	2,628
以下列方式結付代價：	
已付現金代價	880
應付或然代價之公平值 (附註14)	1,748
	2,628
自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880)
已獲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
	(83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總部位於新加坡，是一間發展成熟的資訊及通訊技術（「資訊及通訊技術」）解決方案提供商，專注於提供網絡基礎設施及網絡安全解決方案。自二零一九年起，本集團在中國上海設立了辦事處，專注於SaaS業務。

自於二零零二年成立以來，本集團開始作為系統集成服務提供商向電訊服務供應商提供服務。隨著其資訊及通訊技術服務逐步多樣化，本集團現為東南亞地區網絡基礎設施解決方案之區域性提供商。藉助與多間技術提供商合作，本集團已獲得發展成資訊及通訊技術解決方案提供商的經驗及專業技能。利用其研究與開發能力，本集團成功開發技術及SaaS系統，分別提供網絡安全解決方案及SaaS。

鑑於中國龐大及急速增長的國內共享經濟業務，本集團進行內部資源重組，調整定位，並與經驗豐富的業務夥伴合作，以促進本集團SaaS業務於中國的發展。

本集團一直在積極考慮及探索各種機會，以根據市況促進其業務增長，旨在提升本公司股東（「股東」）價值。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收購Storm Front Pte. Ltd已告完成。於完成後，Storm Front已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且其財務業績已於本公司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收購事項」）。

Storm Front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於工作間、社區及雲端提供智能科技服務，以及從事安保及消防設備的零售業務。Storm Front成立於二零一八年，已成功將WerkDone品牌的智能科技解決方案部署至新加坡的100多名客戶及50,000名終端用戶，由於其希望將其服務推向國外，故亦與六個全球業務夥伴保持業務關係。

董事會認為，是次收購事項為補充及加強本集團現有業務分部並擴展至企業數字化轉型領域及智能科技行業之良機。預計本集團亦將繼續自Storm Front的收入快速增長及技術知識中獲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亦通過設立全資附屬公司在馬來西亞建立營運基地，並重新分配其內部資源，將其目前的網絡安全解決方案服務業務擴展至馬來西亞。由於期內馬來西亞的持續封鎖，管理層預計馬來西亞的業務將於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啟動，本集團現有業務及市場將得到擴展。

網絡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分部及網絡安全解決方案分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網絡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分部及網絡安全解決方案分部的可報告分部業績（經調整EBITDA）分別為虧損約190,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約58,000美元）及溢利約115,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382,000美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新冠肺炎」）的爆發及緬甸的政變不斷影響本集團與現有客戶的新項目談判及尋找本集團的潛在客戶的業務。為維持於新加坡的本地業務，本集團在可視性、保護、合規性及運營方面為雲服務供應商及客戶探索並提供先進的安全解決方案。由於新冠肺炎病例近期激增以及持續的業務及旅行限制，新加坡以外的市場仍然有限，本集團透過線上溝通不斷維護客戶關係及業務。部署在馬來西亞、緬甸及菲律賓等國的實地工程師繼續與客戶進行有限的實地及實際互動為客戶提供服務。

預計本集團於未來數月將繼續面臨挑戰，為確保減少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架構的影響，本集團正集中精力確保保障所有進行中項目及於網絡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分部及網絡安全解決方案分部的維護工作。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尋求機會，並透過合夥企業獲得現有及新的技術產品以開拓市場。

儘管新冠肺炎及緬甸的政變對本集團業務產生不利影響，但通過收購Strom Front，網絡安全解決方案分部的業績得到提升。預計本集團將繼續自Storm Front的收入快速增長及技術知識中獲益。

SAAS 分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SaaS分部的可報告分部業績（經調整EBITDA）為虧損約133,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197,000美元）。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開發SaaS業務產生的廣告費減少。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冠肺炎及中美貿易戰為主要風險及挑戰，本集團預計此將仍為SaaS業務面臨的長期主要風險及挑戰。為將本集團的業務風險降至最低及透過為客戶提供更大的靈活性來抓住商機，自二零二零年下半年起，經本集團與其客戶共同協定修改部分合約條款，本集團將其於SaaS業務中的角色自委託人轉為代理人。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收益流來自提供網絡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網絡安全解決方案及 SaaS。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總額約為1,054,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367,000美元），其中網絡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分部產生的收益約為290,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46,000美元），網絡安全解決方案分部產生的收益約為233,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3,000美元），及 SaaS 分部產生的收益約為531,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708,000美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自二零二零年下半年起，經本集團與其客戶共同協定修改部分合約條款，本集團於 SaaS 業務方面的業務模式由委託人轉為代理人所致。

已售存貨成本

本集團的已售存貨成本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47,000美元減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03,000美元。該減少主要由於硬件部件購買數量減少所致。

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約388,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36,000美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薪酬待遇相對較高的僱員的平均人數減少所致。

分包費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為技術提供商及個人服務提供商提供 SaaS 業務分包服務錄得分包費用約為43,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402,000美元）。該減少的原因為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起本集團的業務模式由 SaaS 業務的委託人變更為代理人。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銷售及營銷開支約422,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83,000美元）。該減少的原因主要為本集團開發SaaS業務產生的廣告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金額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55,000美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709,000美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因成本控制令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期內虧損

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150,000美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086,000美元。虧損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網絡安全解決方案分部及SaaS分部的可呈報分部業績（經調整EBITDA）虧損減少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約1,246,000美元導致攤銷與折舊減少的綜合影響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約為6,856,000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245,000美元），其中包括主要以港元、馬來西亞令吉、人民幣、新加坡元及美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453,000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191,000美元），且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及債務。總資產約為12,586,000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897,000美元）以及總負債約為4,315,000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25,000美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銀行借貸及債務，故資本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股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6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7,692,000美元），分為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7,200,000港元（相當於約923,000美元），分為7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並已在整個報告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視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不時符合其資金要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交易貨幣所承受的外匯風險屬於細微，因為本集團各集團實體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該等集團實體的有關功能貨幣計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新加坡元計值，與各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有所不同。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管理層透過密切監察外匯匯率的變動評估外幣風險。然而，如有必要，本集團將考慮使用衍生工具合約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或有負債

除本報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報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4名僱員（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6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成本總額約為388,000美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36,000美元），較上一期間減少約48,000美元。本集團僱員之薪酬及福利符合市場水平，僱員亦會在本集團薪酬及花紅制度的一般框架內按表現相關基準而獲得獎勵，而有關制度乃每年進行檢討。

本公司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就本集團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政策及架構。另外，本公司維持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吸納及挽留經驗豐富及能幹人才及／或獎勵彼等於過往作出的貢獻。有關該計劃之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

本集團重視與員工保持良好關係。董事認為，為本集團員工提供優越的工作環境及福利，有助於建立良好員工關係及挽留員工。本集團繼續為新員工及在職員工提供培訓，以增進其技術知識。本集團相信，該等舉措有助提高產能及效率。

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就其辦公室物業應付租金的經營租賃承擔為約72,000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000美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已決議重新分配使用其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於GEM上市時發行本公司新股份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4,781,000港元（相當於約613,000美元）由擴充銷售及營銷團隊變更及重新分配為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原因是其更適合本公司目前的業務需要，使本公司以更有利及有效的方式投入其財務資源，以配合本公司的未來發展及把握未來潛在商機。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以下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四日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自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的新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千港元	千美元	千港元	千美元
一般營運資金	4,781	613	4,781	61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納入於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好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附註1)	身份／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附註2及3)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符懋胜先生 (主席、執行董事兼 行政總裁)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4,838,000 (L)	21.51%
		154,838,000 (S)	

附註：

- Alpha Sense Investments Limited (「Alpha Sense (BVI)」) 為於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由符先生持有10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符先生被視為於Alpha Sense (BVI) 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字母「L」表示董事於本公司或有關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 字母「S」表示董事於本公司或有關相聯法團股份的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其他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註冊(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納入於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及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登記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附註1及2)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Alpha Sense (BVI)	實益擁有人	154,838,000 (L) 154,838,000 (S)	21.51%
XOX (Hong Kong) Limited (「XOX 香港」)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17,848,500 (L)	16.37%
XOX Bh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117,848,500 (L)	16.37%
UBS Group AG (「UBS」)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99,160,000 (L)	13.77%

附註：

1. 字母「L」表示好倉。
2. 字母「S」表示淡倉。
3. XOX 香港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由XOX Bhd全資擁有。XOX Bhd為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165）。
4. UBS為一間於瑞士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其股份於瑞士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UBSG: SW）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UBS）上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及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守則

GEM上市規則附錄15內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列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發行人須遵守守則條文或在企業管治上按彼等認為合適的條款設立其自身的守則，惟須作出合理解釋。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不包括下文所述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該予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鑒於符先生於資訊科技行業的深厚知識及經驗及對本集團業務的熟悉程度，以及所有主要決定均乃與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磋商後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提供獨立意見，因此董事會認為已作出充分保障確保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間的權力及權限平衡，且由符先生同時擔任兩個角色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因此，本公司並無按照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將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區分。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已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守則。

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相關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守則作為董事就股份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操守守則」），其條款並不比於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載列之買賣規定準則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任何董事違反操守守則所載規定準則之情況。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透過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通過之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該計劃的條款乃依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制定。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獲授出、註銷、行使或失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購股權尚未行使。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以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中的企業管治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以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Lim Joo Seng女士、鄧澤林先生及楊振宇先生。Lim Joo Seng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已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Nexion Technologie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符懋勝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符懋勝先生、Roy Ho Yew Kee先生和Ong Gim Hai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Lim Joo Seng女士、鄧澤林先生及楊振宇先生。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報告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